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4-070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久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佳信通”）正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拟于近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京广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保证合同》，就久佳信通向招商银行、华夏银行申请的授信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分别为人民币1,000万元、人民币500万元。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李征先生将无偿为久佳信通向招商银行的授信提供人民币1,000万元的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提供的累计担保金额尚未达到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标准，本次公司提供担保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北京久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3月11日

注册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后永康胡同17号10号楼1层1782室

法定代表人：齐博

注册资本：人民币5,111.11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5G通信技术服务；销售代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企业管理；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产品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专业设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

2、股权结构及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久佳信通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

3、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久佳信通资产总额25,505.19万元，负债总额7,559.08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2,0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7,559.08万元），净资产17,946.11万元，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55,352.39万元，利润总额4,995.83万元，净利润4,596.06万元。

截至2024年3月31日，久佳信通资产总额26,385.42万元，负债总额7,122.32万元（其中银行贷款总额3,000.00万元，流动负债总额7,122.32万元），净资产19,263.10万元，没有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2024年第一季度实现营业收入10,653.66万元，利润总额1,497.40万元，净利润1,316.99万元。

4、信用状况：久佳信通最新信用等级为AAA级。

5、久佳信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期间：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3）担保范围及金额：提供保证担保的范围为招商银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4）本次担保是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涉及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公司与华夏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期间：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3）担保范围及金额：主债权本金（大写）伍佰万元整及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鉴定费、评估费、拍卖费、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律师费等乙方为实现主债权而发生的合理费用以及其他所有主合同债务人的应付费用。

（4）本次担保是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不涉及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认为公司对久佳信通提供的担保，系满足久佳信通正常生产经营对流动资金的需求，被担保方久佳信通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其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及信用状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公司对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为久佳信通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6,200万元，占公司2023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6.90%，前述担保均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单位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金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2、公司与华夏银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4-071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充分利用公司资产，满足公司经营需求，公司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具体修订内容及对比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设计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五金产品零售；日用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家具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杂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针纺织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软件销售；5G通信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数字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网络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市场营销策划；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票务代理服务；销售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珠宝首饰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四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专业设计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企业形象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摄像及视频制作服务；五金产品零售；日用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家具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日用杂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针纺织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软件销售；5G通信技术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数字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网络技术服务；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市场营销策划；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票务代理服务；销售代理；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个人卫生用品销售；宠物食品及用品零售；珠宝首饰零售；非居住房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网络文化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网络文化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的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范围为准。公司可以按照市场导向，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和自身能力，调整经营范围，并按规定办理有关变更登记手续。	公司的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范围为准。公司可以按照市场导向，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和自身能力，调整经营范围，并按规定办理有关变更登记手续。

除上述营业范围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4年8月）。

二、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上述变更办理相关工商备案事宜，授权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工商备案登记办理完毕之日止。本次《公司章程》的修订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变更备案登记为准。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4年8月）。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4-072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14:30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8月3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8月30日9:15至2024年8月30日15:00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8月23日（星期五）。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裕民路12号中国国际科技会展中心C座8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表一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名称及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提案1、2、3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4人
1.01	《选举李征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2	《选举刘志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3	《选举郭庆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4	《选举邱赞忞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3人
2.01	《选举杨靖川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选举吴少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3	《选举刘磊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2人
3.01	《选举韩陆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李兵兵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14日刊登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相关说明

提案1、2、3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逐项表决，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将分别选举4名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审议。

提案4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于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如有）、持股凭证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社会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并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3），以便登记确认。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上请注明“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8月29日9:00-11:30，13:30-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裕民路12号中国国际科技会展中心C座8层公司董秘办。

（四）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刘志勇；

2、联系电话：010-62986992；

3、传真：010-62986997；

4、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裕民路12号中国国际科技会展中心C座8层公司董秘办；

5、邮政编码：100029。

（五）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的操作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3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1380”，投票简称为“挖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对于累积投票提案

本次会议提案1、2、3均为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提案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4、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8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8月30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8月30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提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李征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2	《选举刘志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3	《选举郭庆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04	《选举邱赞忞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杨靖川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2	《选举吴少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03	《选举刘磊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韩陆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李兵兵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授权委托书对上述非累积投票提案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表决意见栏目内以“√”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三者只能选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授权委托书对上述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

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3、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附件3：

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注：

1、请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信息相同）；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大致时间，以便我们能更好的为您安排。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4-074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挖金客”）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将按照相关程序进行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其附属子议案。经中审查非职工代表候选人个人简历及相关资料后，监事会同意提名韩陆先生、李兵兵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本公告附件）。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另外一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将继续履行相关职责。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13日

附件：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韩陆先生

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北京讯软科技有限公司技术经理、中国中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产品总监、视信可观（北京）有限公司产品总监、北京网鸥时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产品总监。现任喀什聚合汇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挖金客监事会主席、移动营销事业部总监。

韩陆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挖金客股份；韩陆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韩陆先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2、李兵兵女士

198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加入挖金客，就职于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曾任北京风笛指媒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运营助理、北京罗迪尼奥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运营经理。现任北京运智伟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运营经理。

李兵兵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李兵兵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兵兵女士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4-073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8月1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为职工代表监事石晴晴女士。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韩陆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1、逐项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1《提名韩陆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提名李兵兵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查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个人简历及相关资料后，监事会同意提名韩陆先生、李兵兵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另外一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公司第四届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在最近两年内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将继续履行相关职责。本次换届完成后，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刘桥宇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刘桥宇女士仍将在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刘桥宇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公司及监事会对刘桥宇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4）。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13日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4-068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1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征先生主持，会议应参会董事7名，实际参会董事7名，其中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为独立董事杨靖川先生、独立董事谭秀训先生。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1《提名李征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提名刘志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3《提名郭庆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4《提名邱赞忞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上述候选人符合非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征先生、刘志勇先生、郭庆先生、邱赞忞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新任非独立董事的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为保障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就任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将继续履行相关职责。本次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副总经理陈坤女士将于任期届满卸任前述职务，卸任后陈坤女士仍将在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担任其他职务。陈坤女士与李征先生为一致行动人，该二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坤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4,373,465股，通过北京永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2,895,963股，合计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70%。公司及董事会对陈坤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提名杨靖川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2《提名吴少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3《提名刘磊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上述候选人符合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

吴少华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余两位独立董事均已获取受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杨靖川先生、吴少华先生、刘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股东大会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新任独立董事的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就任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将继续履行相关职责。本次换届完成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谭秀训先生将于任期届满卸任独立董事职务，卸任后谭秀训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任何其他职务。谭秀训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及董事会对谭秀训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久佳信通科技有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其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的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及久佳信通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充分利用公司资产，满足公司经营需求，公司同意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24年8月）。

（五）《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4年8月30日（星期五）下午14:30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公司本次董事会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提交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72）。

三、备查文件

（一）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3日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融通债券投资基金开展直销中心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的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8月14日起开展融通债券投资基金在本公司直销中心的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融通债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161603（A类）

二、适用渠道

本优惠活动在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指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深圳总部、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不含网上直销交易系统）（下称“直销中心”）开通。该优惠活动暂不在上述基金的其他销售渠道开通。

三、优惠时间

自2024年8月14日起至2024年9月13日。

四、优惠活动内容

1. 优惠内容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赎回上述基金的，其赎回费率享有如下优惠：

持有时长	原赎回费率	原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的比例	优惠后的赎回费率	调整后赎回费归入基金资产的比例
T<7天	1.50%	100%	1.50%	100%
7天≤T<1年	0.30%	25%	0.075%	100%
1年≤T<3年	0.15%	25%	0.0375%	100%
T≥3年	0	0	0	100%

注：上表中，1年以365日计算。

2. 优